

妖娆记 野猪大改造

■文|于是 ■图|资料



就算他有一百万存款，也终究是看起来无趣的土人；想找美女，光有点小钱是没用的。

我很乐意看到这个场景——

三十八岁的男人无奈地躲进圆弧形更衣室后头，“刷”一声扯上白色幕帘，（接着是联想），先脱下白色棉服，再脱下印有莫名其妙图案的羊毛衫，那让他看起来像个五十八岁的老爷爷，再脱下棉毛衫、汗背心。他穿上外面的人为他挑中的黑色衬衫。然后脱掉那条让他形容暗淡的灯心绒外裤，再脱掉棉毛裤，穿上外面的人为他挑中的牛仔垮裤，扯着嗓子问，“棉毛裤可以穿吗？”不用说，外面是断然的否定。

就这样，这个人走出来，看起来明显瘦了一圈，虽然黄棕色的皮鞋和半框眼镜看起来不太搭，但总的来说，外面的人——两个年轻貌美的女人——多少有了点信心，让他披上一件灰色青果领棒针开衫，不好，再换黑白菱格毛衣，就这样一件一件试下去，终于搭配出了三四套行头。

“野猪大改造！”买单的时候，两个女

人很有成就感地做出总结，“要不要给你写张tips，哪件配哪件？”男人尴尬地摇摇头，说这些他还是记得住的，但笑起来的时候露出来的鼻毛让人担心，这场改造很可能败在细节，说不定真要列张清单！

有各种原因导致一个三十八岁的上海男人看起来像五十岁的乡镇企业家，但至少上海这块宝地上不缺潮流小店和多事的女人。有两个红颜知己可以帮他从头到脚挑衣购物，他也是有上海男人的福气了。事实上，这两个女人就是他的同龄人，看起来却几乎像他的小表妹。一场老同学聚会让她们惊呼，原本在班上高瘦白的聪明男生，怎么会变成这样一个土了吧唧的未婚剩男？见到了自然要做善事的。于是，她们决定帮他野猪大改造，换个形象，毕竟，他之前数年的相亲都失败了，再不济也不至于比以前更失败吧！

相亲的时候，女人们都知道他有车有

房有正经工作，明显是可以嫁的人，但他瞧不上人家，总觉得自己是抢手剩男，老想找个美女。不用说，他的老同学们用实际行动打败了他的所有错误幻觉。就算他有一百万存款，也终究是看起来无趣的土人：想找美女，光有点小钱是没用的。如果他有趣，或许还能盖过外貌的不足，偏他又是个拙于表达的人。如果他生活丰富多彩，丑也罢了，可他似乎只知宅在家里。如果他真的宅成谢耳朵那样，也罢了，可就连谢耳朵也不会非要找个美女。

等她们和他拎着两大袋走后，我跟店主朋友说，真该拍一个before after的照片上传微博啊，谁家小店都需要这样的野猪客户呢。店主笑着说，可惜店里没有鞋子和内衣，这不，现在去优衣库买内衣去了。

如果真的要全盘改造，又何必内衣呢？从健身到爱好，从言谈到调情……俨然是人生第二次成年呀！

操练记 和他的缺点好好相处

■文|走走 ■图|资料

“太宅男……”“自己的房间好脏啊”……随着相处时间增加，他身上的缺点也会逐渐放大。都说相爱容易相处难，难就难在如何和对方的缺点相处。

其实，优点和缺点，宛如硬币两面，端看你怎么看待。比如：

丢三落四——大大咧咧；容易厌倦——好奇心旺盛……这些既可以说成是缺点，也可以说成是优点。但就有些人，总想着改变对方的缺点，可行吗？还不如改变自己来得更简单。

“他要不肯为我改变，那就说明他不够爱我。”这就是自以为爱的蛮不讲理之处。其实，和性格有关的缺点，既和爱情没有半毛关系，又很难改变。把自己的理想强加于他人，对方心里肯定不舒服，还

会失去自信，不相信你会真正爱他。与其这样，还不如改变自己，把自己变成一个可以不再为那些缺点烦恼的人。比如，培养自己的宽容力，消解缺点的处理能力。

他爱迟到？那就把约会定在书店或者咖啡馆吧，等他的时候，翻翻杂志，读读小说，时间就不再那么难熬了。

人都有缺点，真正爱一个人，不就是既要爱其优点，也要爱其缺点的吗？如果仅仅因为对方满足不了你的期望值，就嫌弃他，是不是你把自己不足的地方转嫁给了他呢？那只能说，你爱的人只有自己。与其等待别人满足你，不如自给自足吧。

自给自足最关键的一点是，在适合自己气场的地方待着，好好打发自己一个人的时间。这样你的自我才会越来越强大。

但，很多女性会忽视对这个空间的打造，而是把希望寄托在找个“心灵相通”的男伴身上。这个空间是让你在一个人时，自我变得完整。

接受自己、爱自己，内心愉悦时，恋爱也好，工作也好，都不太会侵扰到你。那时，你才能头脑清明地判断出，他的缺点，对你的生活是否构成影响。影响的，摒弃；不影响的，无视。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总说：“爱自己的人，才能爱人”的缘故。

不仅是爱人，和世间所有与你打交道的人，关系良善秘诀，莫不如此：

接受自己=爱自己→接受他=爱他→接受他=为他所爱。

反之则是：不喜欢自己，因此不喜欢对方，无法爱上他，于是，也不会得到他的爱。



优点和缺点，宛如硬币两面，端看你如何看待。

甜心记 春暖花开兔子窝

■文|草木 ■图|资料



完成每一次的TOP10，或完不成，就这样朝前走。

新年伊始的时候给自己草拟了个TOP10愿望，最末一个是养一只宠物，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能有这等本事在新年第一个月就把schedule上的最后一件事情做成了，仿佛这样就这一年完胜了似的。

话说这只只求认养的灰色垂耳兔最初出现在朋友的微博上，恐怕是从谁家走失的，被人捡到后送到居委会，居委会又把它送到宠物店，宠物店说兔子白送，还附带笼子，只求给它找个好人家。冲动是魔鬼，见了小灰灰的照片，我顿时也变身成兔子，一下班就飞奔了过去。

没打招呼就把毛茸茸的小灰灰带回家，进门招呼全家出来看，阿姨吓了一跳，以为要养狗了，我只好把它从笼子里抓出来给他们看，Seven观察了一下举手高呼：“我知道！我知道！是袋鼠！”不过她在

没搞清楚状况前都小心翼翼地保持着安全距离，只有Maymaytou立即伸手摸了一下，说：“头发！”然后一把就从我手里抢了过去，像对待洋娃娃那样用她的小胳膊紧扣在胸前。

这以后，两个小孩继续以她们的初始状态对待宠物兔，Seven会在我把兔子放出来透风的时候刷地一下跳到沙发上不肯下来，Maymaytou则会在小灰灰用爪子把尿垫掏出来乱刨的时候也埋头把手指头伸进去抠啊抠的。

再以后，每个人都逐渐失去新鲜感，包括垂耳兔自己在内，它也对新家的一切习以为常，连每次被放出来时也无精打采地，直接打个弯又自己回笼了。我说兔子都快患上抑郁症了，等天暖了要带它出去遛遛。这下Seven又来了精神：“要给它

拴条绳子吗？我来牵！”“你敢牵吗？”她也不想地：“我敢！”显然她是退而求其次地用兔子来安抚自己一直以来想养只小狗却不能达成愿望的心，甚至没想过这么擅于跳沙发的她本人在对面一只真的狗的时候会不会跳到窗帘上？

每个人都有个面朝大海春暖花开的梦吧，我就想住个大房子，门前有棵树，还有一把躺椅，草地上有小孩和狗在跑。Seven的比较简单，就是左手牵着妹妹右手牵着狗狗。像宠物店的人说的那样，我们可以从兔子作为开始，也许明年就会去领一只狗狗回去。

完成每一次的TOP10，或完不成，就这样朝前走。没有人成为居里夫人，也没有人去买波尔多的酒庄，但兔子窝不是一年建成的。